

证券代码:000692 证券简称: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:2017-13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于2017年4月13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站www.cninfo.com.cn上刊登了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2017-11),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,现将本次股东大会召开事宜提示性公告如下: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1、会议名称: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
2、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3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过,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4、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5、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:

现场会议:

会期半天,出席者食宿交通费自理。

6、备查文件: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特此公告。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7年4月22日

邮政编码:110014
联系地址: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
3、会议费用情况:

会期半天,出席者食宿交通费自理。

六、备查文件: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7年4月22日

附件1:

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

1、投票代码:360602

2、投票简称:惠天投票

3、真假表决意见

(1)填报表决意见:
对于累积投票提案,填报表决意见:同意、反对、弃权。

(2)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

二、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

1、投票时间:2017年4月28日(交易时间),即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。

2、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。

3、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

1、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4月27日(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)下午3:00,结束时间为2017年4月28日(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)下午3:00。

2、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,需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(2016年4月修订)》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,取得“深交所数字证书”或“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”,具体的身份证件号码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。

3、股东根据取得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,可登录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。

附件2: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

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

兹委托 (先生、女士) 参加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,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:

一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		
		同意	反对	弃权
100	关于关联方变更五里河资产相关承诺的议案(修订)	√		

四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

1、登记方式:

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持本人身份证件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、股票期权证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。

2、登记地点:

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,本公司证券管理部。

3、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:

(1)个人股东:个人股东出席股东大会,应持股东账户卡、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;受托他人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、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2)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进行登记。

(2)法人股东:法人股东代表出席者本人身份证件、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2)、加盖公章的证券账户卡和营业执照行社的复印件进行登记。

(3)异地股东:可以上有关证件及股东参加会议登记表(见附件3)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(须在2017年4月27日下午17: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),不接受电话登记,并在会议当天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进入会场。

4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,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(网址为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)参加投票,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详见附件1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2、会务联系人:

联系人:刘斌 姜典均

联系电话:024-22920862

传 真:024-22939490

三、提案编码

表一: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	同意	反对	弃权
非累积投票提案					
100	关于关联方变更五里河资产相关承诺的议案(修订)	√			

四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

1、登记方式:

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持本人身份证件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、股票期权证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。

2、登记地点:

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,本公司证券管理部。

3、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:

(1)个人股东:个人股东出席股东大会,应持股东账户卡、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;受托他人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、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2)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进行登记。

(2)法人股东:法人股东代表出席者本人身份证件、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2)、加盖公章的证券账户卡和营业执照行社的复印件进行登记。

(3)异地股东:可以上有关证件及股东参加会议登记表(见附件3)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(须在2017年4月27日下午17: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),不接受电话登记,并在会议当天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进入会场。

4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,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(网址为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)参加投票,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详见附件1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2、会务联系人:

联系人:刘斌 姜典均

联系电话:024-22920862

传 真:024-22939490

三、提案编码

表一: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	同意	反对	弃权
非累积投票提案					
100	关于关联方变更五里河资产相关承诺的议案(修订)	√			

四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

1、登记方式:

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持本人身份证件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、股票期权证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。

2、登记地点:

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,本公司证券管理部。

3、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:

(1)个人股东:个人股东出席股东大会,应持股东账户卡、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;受托他人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、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2)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进行登记。

(2)法人股东:法人股东代表出席者本人身份证件、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2)、加盖公章的证券账户卡和营业执照行社的复印件进行登记。

(3)异地股东:可以上有关证件及股东参加会议登记表(见附件3)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(须在2017年4月27日下午17: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),不接受电话登记,并在会议当天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进入会场。

4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,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(网址为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)参加投票,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详见附件1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2、会务联系人:

联系人:刘斌 姜典均

联系电话:024-22920862

传 真:024-22939490

三、提案编码

表一: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	同意	反对	弃权
非累积投票提案					
100	关于关联方变更五里河资产相关承诺的议案(修订)	√			

四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

1、登记方式:

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持本人身份证件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、股票期权证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。

2、登记地点:

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,本公司证券管理部。

3、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:

(1)个人股东:个人股东出席股东大会,应持股东账户卡、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;受托他人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、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2)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进行登记。

(2)法人股东:法人股东代表出席者本人身份证件、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2)、加盖公章的证券账户卡和营业执照行社的复印件进行登记。

(3)异地股东:可以上有关证件及股东参加会议登记表(见附件3)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(须在2017年4月27日下午17: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),不接受电话登记,并在会议当天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进入会场。

4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,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(网址为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)参加投票,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详见附件1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2、会务联系人:

联系人:刘斌 姜典均

联系电话:024-22920862

传 真:024-22939490

三、提案编码

表一: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	同意	反对	弃权

<tbl_r cells="1" ix="2" maxcspan="6" maxrspan="1